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輔導訪視紀錄表

臺中市「信義新村」

<table>
<tr><td rowspan="11">訪視情形</td><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3">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眷村文化保存計畫</td></tr>
<tr><td>訪視場次</td><td colspan="3">第 1 場</td></tr>
<tr><td>訪視日期</td><td>108 年 3 月 22 日</td><td>輔導團
出席人員</td><td>謝銘峯、劉立偉</td></tr>
<tr><td colspan="4">保存計畫基本資料</td></tr>
<tr><td>補助開辦費</td><td colspan="2">國防部補助：2,250 萬元</td><td>地方自籌：3,024.5 萬元</td></tr>
<tr><td>計畫性質</td><td colspan="3">子計畫包含內容(可複選)
□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含調查研究) ■修復規劃設計
□因應計畫　　■修復工程　　□活化再利用(或營運管理)</td></tr>
<tr><td>計畫期程</td><td colspan="3">自 101 年迄今</td></tr>
<tr><td>眷村特色/脈絡</td><td colspan="3">1.眷村軍種為空軍後勤單位。1930 年的日本六燃新高廠宿舍群、1959-1960 年信義新村增建 42 戶區、1985 年增建信義新村活動中心、2006 年眷戶遷出移入眷改大樓、2012 年獲選為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區。
2.本眷村的地方人文特色在於原住戶精於編織、縫紉、銲接、金屬加工。此乃因為眷村附近有降落傘修製廠，眷戶居民(尤其是婦女)當年參與降落傘的縫製與摺疊工作練就高超手藝。同樣眷戶居民(尤其是男性)參與飛機發動機製造廠與清泉崗機場飛機維修工作，也具有金屬加工與銲接的技術。</td></tr>
<tr><td>計畫執行是否有窒礙或困境</td><td colspan="3">1.園區佔耕與佔用問題仍未解決，將影響整建與營運推動期程、開辦費的申撥與土地撥用的程序。
2.代管土地範圍界定目前有疑義，宜先釐清，以利管理。相關討論會議希望能有專責人員與會，以利減輕地方環保機關取締工作帶來的困擾與紛爭。
3.臺中市希望進行土地分割，並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負擔分割費用，分兩階段進行容積調派，尚未獲得回覆。期待儘速取得國防部同意進行代管土地分割的程序，以利推動相關的行政程序。</td></tr>
<tr><td colspan="4">保存計畫執行方向檢核</td></tr>
<tr><td>一、</td><td colspan="3">眷村文化保存主軸與核心概念
（檢視計畫執行主軸與核心概念與子計畫是否可具體實踐保存眷村之主體特色與風貌）</td></tr>
</table>

1.本計畫近年來在市府文化局所主導的保存作為涵蓋了多年的保溫計畫、眷村文化園區營運評估的計畫、眷村文化園區保存再利用規劃設計等，後續運用開辦費委託專業團隊進行的繪本館與診療所的設計監造業已持續推動中，運用文化部經費及市府自籌款同步推動的相關子計畫均能符合計畫的主軸，在保存眷村主體特色與風貌的目標上預期可具體實踐。

2.信義眷村位置較偏遠，雖有港區藝術中心緊鄰的加持，但活化再利用仍具相當的挑戰。目前發展方向以眷村展示推廣、工藝文創、在地社團(含原眷戶)進駐、陶藝與繪本、遺址展示(中社遺址)、與國際藝術進駐。由於地上物未具文化資產身份，建議修復在利用過程中，擇要(擇優)進行原樣保存，展現當初居住使用的樣態。譬如，本區眷舍住宿單元大致呈現狹長型，因此屋頂有類似前中後三進的形式，且因高低不一，銜接處形成側邊高窗採光的模式，值得保存。

二、	**組織運作** 檢視計畫中有關國防部協助事項、地方政府各部門權責分工設定、專業協力團隊、在地眷村文化保存領域專家學者參與情形、在地民眾、NGO 團體參與機制)

市府在推動眷村文化園區的過程中，除府內主要由文化局整合相關局處共同推動之外，在環境整建部分已委託專業規設團隊協助推動，並委託駐地工作站專業負責持續保溫及藝術家駐站的工作，在眷村文化節的籌辦工作多年來均整合地方社團與鄰近學校共同推動，另外還邀請台中市海灣故事文化創意協會進駐以繪本推廣活化園區的藝術人文活動，每周日更由清水小願文化創意協會舉辦文創市集等，由此可見本眷村在在地民眾及民間組織與NGO 團隊參與保存活化工作的面向上，已具備扎實且緊密的夥伴關係，為日後永續性的營運提供良好的基礎。惟原眷戶居民的參與情形請再補充說明，尤其是否有原眷戶團隊的參與。

三、	**操作策略、執行機制** 各項子計畫是否對應原提案計畫之內容，眷村文化保存、地方參與、人才導入與培育、數位加值、眷村文化生態復育策略)

1.本計畫以眷村生活文化、遺址教育展示、及藝術進駐推廣三大主軸進行園區的活化，分期分區逐年推動眷舍及周邊環境的整建，並持續研議可行的 OT 模式，做為未來接續推動委外營運工作的參考。在人才培育的部分藉由保溫計畫持續舉辦的工作坊活動及藝術進駐等措施，在眷村文化生態復育的工作上長年來已累積十分深厚的成果。未來進入營運階段在策展、文創經營、活動規劃與行銷、及環境維護等面向的人才需求，有待市府積極進行有計畫的培育，以利及時回應營運階段的需要。營運內容及委外營運的模式有賴市府與專業團隊積極依據現階段的市場能量進行嚴謹的評估，及早確認未來的執行機制，提早做好相關環境整備及招商條件的準備。

2.目前的進度主要是土地權屬的處理，以及利用市府自籌款以及文資局的補助，配合國防部的開辦費，進行清水眷村文化園區(信義眷村)的保溫計畫、建物修復與再利用。

	四、	**計畫控管** 各項子計畫實際執行之進度、容積調派情形、土地撥用進度等)
	子計畫實際執行之進度：尚未啟動。	
	容積調派情形：已完成(第一階段)	
	土地撥用進度:清水眷村文化園區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現為土地使用為「眷村文化專用區」。土地權屬因有佔耕訴訟進行中，尚未完成撥用作業。	
	本計畫在容積調派的部分雖已完成，但礙於佔耕土地的訴訟程序尚未完成，無法實質推動土地撥用的程序，導致持續以代管的方式進行保溫作為，對整體園區的環境整建及後續即將接續推動的委外營運均造成嚴重的延宕，期待國防部儘早完成相關訴訟程序，方能確保相關計畫能依期望中的期程順利推動。	
其他建議	1.國防部的開辦費用將用於清水眷村文化園區 42 戶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第二期的診療所與繪本館的設計監造與工程。這兩處工程如何展現眷村風貌，宜補充說明。若使用功能無法達此目標，眷村空間形貌的展現也是方案之一。 2.建議文化局依據現況各相關計畫執行的實質內容更新保存計畫書,並詳列目前已推動及後續計畫推動的計畫經費配置與計畫期程，於近期內提送國防部進行確認，並作為加速推動相關訴訟程序進度與期程的參考。	